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个

填报人：陈碧连

联系电话：0758-66697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本所的主要职能是：服务社会企业群众，依法开展对计量标准和器具的检定工作。承办上级局交办（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在广东省粤检集团、肇庆市质计所和封开县市场监管局的正确领导及指导下，本所按照 2025 年省市县计量有关工作会议精神及工作思路，强化计量检测服务意识，重点加大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免征、集贸市场和医疗卫生单位重要民生计量器具的免费强检工作力度，积极开拓委托检测服务市场。通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全年对 314 家企事业单位的加油机、天平砝码、衡器、压力表、水表等在用计量器具进行检定/校准服务，共检定/校准计量器具 12278 台/件，经济收入 172.22 万元，比去年增加 8.83%。其中强检 11721 台/件，免征强检收入 118.19 万元，比去年增加 4.38%；检定/校准 557 台/件，业务收入 54.03 万元，比去年增加 20.01%。圆满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现就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1、加强行风纪律建设，提升服务意识。

（1）作为封开县市场监管局机关第三党支部，本所认真履行职责，以抓日常工作促党建，以强党建促发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参与主题党日活动。锤炼党员党性，切实发

挥作为一个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2) 完善涉企收费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更新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更加积极主动为企业服务,特别是在省计量强检平台注册和备案工作上为企业排忧解难。全年没有发现客户投诉现象,没有发现工作人员存在吃拿卡要行为。

(3) 加强组织纪律建设,完善所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实行考勤管理制度,实行上下班打卡,员工工作作风良好稳定。严抓行风建设,全所人员政治思想稳定。

2、加快自身基础建设,提升工作效能。

(1) 建立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全年质量体系运行良好,共出具计量检定/校准证书 10099 份,证书合格率 100%;证书出具如期完成数 10099 份,及时率 100%,向服务对象发放调查表 30 份,满意率 100%。全年无质量事故和质量投诉情况发生。

(2) 进一步完善本所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更新了现有 17 个计量标准的质量技术档案。

(3) 做好计量标准设备的量值溯源、维护、保养等工作。

(4) 完成计量标准建标考核和复查考核相关工作。

(5) 完善办公环境条件,增设办公电脑。

(6) 参与省计量院组织的冷水水表计量比对,比对结果满意;与兄弟检测所进行了计量比对和能力验证,结果均为满意。

(7) 顺利通过省局组织的在用计量标准器具省级监督检查和现场考核,通过肇庆市质计所财务检查、肇庆市、封开县市场

监管局专项监督检查等工作。

3、全力推进新建标准工作，夯实技术力量基础。

(1) 全力推进建立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计量标准。今年完成了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计量标准建标考核工作，取得计量标准考核证书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证书，目前本所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已达到 17 个，检定能力进一步增强。

(2) 加大计量检定人员的学习培训力度，实行以老带新，要求年轻人员在单位实际工作中虚心向老同志请教，初步了解各项检定规程和操作，再组织年轻人员对计量标准检定项目进行集中技术培训和考核。今年所有考核人员全部获得计划计量专业项目考核合格证明。

(3) 本所充分调动有限的资金，进一步完善 6 个专业室的软硬件设施建设，配置灭火器，加强了安全防护等。

4、贯彻落实免征政策，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本所认真地贯彻执行《质检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取消或停征 4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决定的通知》(国质检财函(2017)140 号)等有关优惠政策，加强对全县符合要求的企、事业单位享受收费优惠政策的登记备案管理，全面实施广东省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管理平台的运行工作，安排专人负责确保落实到位。按照省局往年关于组织开展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相关文件通知要求制定本所工作方案，全年对辖区内 18 家集贸市场、16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含镇街乡卫生医疗站)的衡器、血压计等计量器具共计 2340 台/件。免收强检费用 14.5802

万元。

5、积极开拓检测业务，提高经济效益。

（1）根据省、市计量有关工作会议精神及工作思路，结合本所实际，完善修订了本所 2025 年度工作方案，对各项工作任务及工资绩效分配进行细化和分工。

（2）积极加强与省粤检集团、市质计所、县市监局的工作汇报、沟通和联系，完善了本所年度工作计划，对各项工作进一步发挥内部协调联动机制、充分利用资源整合优势。

（3）通过多种有效渠道，掌握企业信息资源，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本所不仅密切与计量、各镇市场监管所等内部之间的沟通，同时还主动与各镇政府联系、沟通，每月从上述部门、单位掌握辖区内企业在用计量器具的信息情况，业务开拓组也按照掌握企业资料分类别、分区域、分时段地重点对粤桂合作区等新办企业或转型企业进行开拓。此外，本所积极配合封开县市监局参与各项计量专项行动，对加油站、电子计价秤等开展计量专项检查、处理日常计量投诉等，为实施计量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本所确定了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完成计量检测设备的升级改造与性能优化，提升检测数据精准度与可靠性，对辖区内在用计量器具进行检定/校准，检定结果精准可靠，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对计量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100%，保障在用计量器具安全稳定运行，有效降低安全事

故发生率，切实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完成本辖区内企业在用的器具强检工作，确保企业强检计量器具的受检率 100%，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完成率达到 100%，为企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减轻企业经济负担，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同时，为进一步考核绩效目标落实情况，本所从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时效、经济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设定了考核的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购置或升级改造设备（台/套）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台/套）	≥5000
			服务单位/企业（家）	≥200
		时效指标	检测成果出具时间（工作日）	≤15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万元）	≥56
			出具检验检测报告（份）	≥5000
			免征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单位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元）	≥13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本所 2025 年度预算收入 223.45 万元，全年预算数 234.12 万元，决算数 234.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68.35 万

元，调整预算数 178.19 万元，决算数 178.19 万元。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所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支出 223.45 万元，全年预算数 234.19 万元，决算支出 234.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36 万元，项目支出 19.6 万元），结余分配 4.15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6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要求，根据本单位年度工作部署，本年度各项工作得到有效推进，在服务地方计量检测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各项指标目标顺利完成。部分指标完成情况比上年有所增长，通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全年对 314 家企事业单位的加油机、天平砝码、衡器、压力表、水表等在用计量器具进行检定/校准服务，共检定/校准计量器具 12278 台/件，经济收入 172.22 万元，比去年增加 8.83%。其中强检 11721 台/件，免征强检收入 118.19 万元，比去年增加 4.38%；检定/校准 557 台/件，业务收入 54.03 万元，比去年增加 20.01%。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完成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社会效益指标。现将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二）履职效能分析

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成本指标均已完成（详见表 2-1）。

表 2-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购置或升级改造设备（台/套）	1	完成购置多功能过程校验仪	100%

(2) 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详见表 2-2，指标平均完成率 147.85%。但因个别目标设定值过低，如服务企业数、免费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等，会导致实际指标完成的情况较高。

表 2-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台/套）	≥5000	完成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11721 台/件	234.42%
		服务单位/企业（家）	≥200	完成服务单位/企业 314 家	157%
	时效指标	检测成果出具时间（工作日）	≤15	检测成果出具时间≤15 个工作日	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详见表 2-3），指标平均完成率 175.06%。但因个别目标设定

值过低，导致实际完成目标值差距过大。。

表 2-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万元）	≥56	完成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 118.19 万元	211.05%
		出具检验检测报告（份）	≥5000	厨具检验检测报告 10099 份	201.98%
		免征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单位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元）	≥130000	完成免征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单位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 145802 元	112.15%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本年度本单位没有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经费是延续性项目。

2. 预算执行，财务管理合规性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各项资金，重大开支遵循集体审议原则，资金支出审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手续完备，财务核算清晰，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情况，也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

3. 信息公开情况。

（1）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规定，本单位已在 2025 年 7 月 15 日“广东省肇庆市质

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网站公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自觉接受各界监督。因本单位预算项目均未超过 500 万元且不属于重点项目，不需要单独公开绩效目标，但在部门预算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时，系统未要求且未开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填报功能，因此《2025 年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部门预算》公开中表 12 的绩效目标内容为空白。

（2）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按照《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关于批复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 2025 年 2 月 21 日前公开预算，本所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肇庆市质计所网址公开《2025 年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部门预算》。按照《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关于批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要求 2025 年 8 月 26 日前公开决算情况，本所在 8 月 25 日在肇庆市质计所网址公开《2024 年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部门决算》。

4. 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本所制定的《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了绩效要求，包含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且明确了财务部门及各业务部门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情况。本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

绩效目标编报设置合理，依据本所的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梳理形成绩效目标，并且进一步对应设置了产出指标，同时也具备与工作任务紧密相连的效益指标，构成了有机的、可操作的体系。二是绩效自评复核结果情况，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反馈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的通知》，本所自评复核等级为良。三是部门重点评价意见整改情况。本所 2025 年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无相关整改反馈事项。对于省局自评复核结果通知反馈存在的问题在 2025 年绩效自评工作中已进行整改。

5. 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规性

根据本单位《2025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本单位人均办公室面积及办公设备配置情况均控制在标准范围内，资产未有闲置情况，资产处置及时申请。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根据本单位《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处置和租金收入。

（3）资产盘点情况

本单位资产管理职能主要由办公室承担，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每年年末进行一次盘点各室资产，并及时形成资产盘点表及盘点报告。

（4）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已制定《广东省封开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将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到人，相关资产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理规范。

（5）数据质量

本所已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完整、准确填报 2025 年度国有资产年报数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物相符。

（6）固定资产利用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所固定资产原值 361.81 万元，全部处于在用状态，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6、采购管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所采购方式是政府集中采购、电商采购或者定点采购方式，采购项目不在采购意向公开内容的范围内。

（2）采购风险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信息严格按照要求该公开都公开，该备案都备案。2025 年，本所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投诉、举报等情况。

（3）采购活动合规性。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2025 年本所不存在违反违规采购行为。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所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均在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本所 2025 年度无采购合同签订超期情况。本所采购合同签订及时率=100.0%。

（5）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所采购合同均能按要求在限期内办理备案手续。

（6）采购政策效能。

根据本所《机构运行信息表》，2025 年度采购总额为 8.73 万元，向中小企业采购 8.73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 100%。

7、运行成本。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 2024 年经济成本分析表，本所经济成本控制较好，但从本所成本核算、成本控制上来看，对于成本的控制只限于降低成本，而降低成本的主要方式也仅仅依靠于节约方式，只为了减少一些成本，却忽视了成本的效益原则，因此加强本所经济成本控制，提高成本控制效果。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本所坚决执行中央、国务院及上级压缩经费开支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的编制和执行管理，大力推进建立和完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长效机制。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0.81 万元，实际支出为 0.81 元。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目前本所绩效目标方面等仍有待完善，下一步计划进一步按照实际情况设定绩效目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提升绩效目标完成等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我单位在本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全面落实整改，从严规范材料编制，确保高质量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具体如下：

1. 绩效自评表填报不规范

存在问题：单位混淆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的概念，实际上填写的是绩效指标的内容。

整改情况：2025 年绩效自评表已完成整改，区分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定义，按规范要求清晰表述，确保填报内容准确。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佐证材料不完整

存在问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以上3个指标的佐证材料无法证明对应的完成率。

整改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佐证材料补充对应的完成率。

3. 自评报告填写不规范

存在问题：单位未填写5个财政赋分的三级指标。

整改情况：2025 年绩效自评材料已全面整改，对照文件模板规范撰写，补充完善财政赋分的三级指标内容，做到材料完整、内容详实、符合要求。